

辅助交易系统使用告知书

尊敬的客户：

您好，现就申请使用金信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的辅助交易系统（除公司主交易结算系统以外的交易系统）进行交易的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辅助交易系统具有灵活、简便、低延时或特定功能，但存在单点故障，系统环境、用户环境及接口复杂，故公司不保证辅助交易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您应当充分了解和认识使用辅助交易系统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行情、交易、系统、网络、机房、操作等各类风险。上述风险均可能给您造成经济损失，我公司将不承担任何经济及法律责任。

二、您应及时修改辅助交易系统的初始密码并妥善保管好账户及密码，由于您交易密码管理不善造成密码泄露所带来的一切损失，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您应通过主交易结算系统进行出入金，部分辅助交易系统将关闭资金同步、查询或结算单确认推送等功能，辅助交易系统的交易及结算最终结果以中国期货保证金监控中心发布的结算账单为准。

四、为保障辅助交易系统的性能，保护使用辅助交易系统的客户的整体利益，公司可能会设置资金、交易频率、成交量、撤单率、系统整体报单量等指标要求，当您无法满足相关要求时，或辅助交易系统压力过大时，公司有权将您调整到其它辅助交易系统或主交易结算系统，调整前公司会按照您预留联系方式进行通知。

五、您在使用辅助交易系统时，不得采用病毒、黑客等手段窃取他人信息，不得恶意冲击交易、行情系统，不得实施其他危害公司及其他客户的信息系统安全的行为，也不得进行违反交易所及相关监管部门规定的行为。如您实施上述行为，我公司有权立即中断所有服务，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您自行承担。

六、如您使用机房、通讯线路、特定软件、行情等产生费用，该费用由您自行承担。

七、您应充分熟悉和了解所需使用的辅助交易系统的各项功能和操作要求，避免操作不当可能导致的损失，因操作失误而引起的损失，我公司将不承担任何经济及法律责任。

八、本告知书提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使用辅助交易系统所面临的全部风险和可能导致您经济损失的所有因素，请您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决定是否使用辅助交易系统。

声明：以上《辅助交易系统使用告知书》的各项内容，本人/单位已知晓并完全理解和接受，并自愿申请_____交易系统。

法人加盖公章/自然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